

条款及细则

香港歌德学院图书馆



香港歌德学院图书馆对外开放，公众可免费使用图书馆及其馆藏。图书馆提供有关当代德国与德国语文的最新信息，馆藏以德文为主，亦有部份英文及中文的翻译收藏。

1. 图书证

如欲外借任何馆藏，必需持有有效图书证。请于图书馆的借阅服务开放时间内申请图书证，申请者需填写相关表格，以及出示香港住址证明、香港身份证或有效的旅游证件。申请图书证的费用如下：

个人会员: 港币 150 元

全日制学生: 港币 100 元

德语教师: 港币 60 元

歌德学院学生: 免费

图书馆用户所提交之个人资料将储存于歌德学院在德国所拥有的数据库中，并只用作图书馆有效和合法的借还程序。所有数据不会转发第三者。图书馆用户有权查阅其本人之保存数据。

图书证不得转予他人使用。如需更改联络数据或如有遗失图书证，用户应尽快通知图书馆。补领图书证之费用为港币 20 元。借用的馆藏如有损坏或遗失，用户须负上全责。一经成功申请图书证，用户即同意接受此条款及细则。

2. 外借服务

每次最多可借十项馆藏。用户应小心保管及依时归还借出馆藏。馆藏如在借出期间有所损坏或遗失，借用人需作出适当赔偿。图书馆将因应馆藏之损坏情况而决定赔偿方案。

外借期限：

杂志、DVD 及 CD 为期一星期

所有书籍(包括语言类)为期两星期

如没有其他预约，借出之馆藏可最多续借三次。用户可利用香港歌德学院图书馆之 OPAC(需预先登记)网上目录、电邮或电话办理续借。此外，用户亦可于借阅服务开放时间内亲临图书馆续借。

逾期归还罚款为每项馆藏每天港币 1 元。

一切通知、借出收据及归还提示将以电邮发出。如欲取消电邮通知服务，请以书面通知图书馆职员。

香港歌德学院
香港湾仔港湾道 2 号
香港艺术中心 14 楼

图书馆
Tel. +852 2829 9917
library-hongkong@goethe.de

用户亦可预约已借出之馆藏。已被预约之馆藏一经归还，图书馆将通知用户亲临图书馆办理借出手续。预留期限为一星期。

3. 电子图书馆 Onleihe 与图书馆网上目录 OPAC

如欲使用我们的电子图书馆 Onleihe 服务，用户必需额外登记。有关手续及使用详情请浏览 www.goethe.de/hongkong/onleihe。

用户可通过香港歌德学院图书馆的网上目录 OPAC (Online Public Access Catalogue) 搜查图书馆之馆藏。用户可于以下网页登入 OPAC：<https://hongkong.bibliothek.goethe.de>。透过个人户口，用户可以网上自行办理续借与预约等手续，又可对个别馆藏评分。

4. 使用互联网

图书馆用户可使用馆内之计算机及平板电脑搜寻 OPAC 或上网。如有需要，用户亦可向职员索取无线网络密码。

使用互联网络、保障版权及个人资料之相关法律适用于图书馆内。严禁在馆内浏览提倡歧视、政治极端主义、暴力以及情色之网页。

5. 版权

影印杂志及书本只限于个人用途。每次影印收费为每张港币 1 元(A4, 黑白)。版权条例禁止影印整本杂志或书本。此外，严禁复制影音馆藏。借用 DVD 只限私人观赏或教育用途。

6. 图书馆内之行为守则

所有用户应顾及馆内的其他使用者。请遵守图书馆职员的指示。用户可于馆内使用个人计算机及其他流动电子仪器，但为免影响他人，用户必需使用耳机。馆内可饮用非酒精类饮料。馆内严禁吸烟。

用户如于馆内遗失个人物品，图书馆将不会负上任何责任。就馆藏之内容、质量或功能，以至其引申之任何损失，图书馆一律不负上责任。

图书馆有权禁止违反行为守则或此条款及细则之人士继续使用图书馆。

图书馆有权在任何时间更改此条款及细则。任何更改将会经香港歌德学院之网页公布。